## 1102 非應屆畢業生(1478-1503)重修報名&繳費注意事項

## 一、重修報名(登記重修意願)

- 1. 登入二代校務行政系統,填寫重修意願。填寫時間:**111 年 6 月 7、8 日(二、三)**
- 07 重修自學 → 填寫重修自學意願 → 「重修意願」下拉選單選「重修」或「不修」→

## 請務必記得按存檔!!



- 2. 選擇「重修意願」時,請參考教學組公告之「重修課表」附件,留意是否課程有衝堂的情形;若有衝堂,同學僅能擇一報名。不在課表上的科目,請同學先選擇重修意願,教 學組將據以開課。
- 3. 同學應自行留意所選課程的屬性(必選修)與學分數・以及畢業學分條件。課程屬性與學分數・可於「01 各項查詢→查詢個人成績→學期→學期成績」處查詢(核心為必修課程)。特別留意上下學期平均及格的科目,該科目上下學期的學分數皆已經取得,重修不會讓學分數增加。(可點學期成績旁邊的「學年成績」查詢科目學年平均。請見下圖。)



是否達畢業條件,可於「領域累積學分數」查詢(學期要選 1092)。

單次分項成績		多次分項成績		學期成績	學年成績	領域累積學分數
成績公布日		10/05/16				
			<b>愿尚未</b>	設定,請洽教務)	氪 綜合高中沒有	<b>有核心領域</b>
109學年第2學期 領域累						
積學分數		- 1	1			
必選修	領域	學分數				
核心	國文	24.0	8			
核心	英文	24.0	8			
核心	數學	16.0	6			
核心	社會	24.0	6			
核心	自然	12.0	4			
核心	藝術	10.0	4			
核心	生活	6.0	4			
核心	體育	12.0	4			
選修	八類	13.0				
必修	一般	8.0				
選修	一般	55.0	40			
核心	一般	128.0				
必修+核心		136.0	120			

4. 同學依據教務處教學組開課時間到課參加重修。開課方式與課表,請留意校網教學組公告。

## 二、重修繳費

1. 報名費用: **每學分繳費 240 元**·請同學依**報名學分數**完成繳費(例:報名 4 學分繳費 960 元·請自行計算);繳費後除課程衝堂·其餘情況一律不予退費。

- 2. 繳費時間: 111 年 6 月 7 日(二)~6 月 12 日(日)
- 3. 繳費方式:
- (1) 三種繳款方式:實體 ATM、網路 ATM、網路銀行
- (2) 銀行代碼: 050

轉帳之銷帳編號: 43000004+學號 6 碼 (共 14 碼)

- (3) 由於銀行入帳時間與匯款時間無法即時同步·請於繳費後·立即將「轉帳明細」及「存摺封面(有退費需要時使用)」拍照或截圖·於表單上傳(請見網頁連結),才算完成報名。
- (4) 同學可至臺灣企銀繳費查詢網頁(銷帳編號為匯款時輸入之 14 碼帳號)·查 詢繳費是否繳費成功。(網址請見網頁連結)
- (5) 110 重(補)修報名繳費證明與存摺封面之照片上傳表單、臺灣企銀繳費查詢‧兩者連結請 見網頁公告下方之「參考網站」。